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有關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之主要交易
土建施工TJ1至TJ5標段合同

2025年6月25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16
附錄二 – 一般資料	19

釋 義

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成溫邛高速」	指	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
「成溫邛高速公司」	指	成都成溫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 或「本項目」	指	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
「中鐵股份」	指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1390.SH），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90.HK）
「中鐵一局」	指	中鐵一局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中鐵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鐵四局」	指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中鐵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鐵七局」	指	中鐵七局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中鐵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
「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	指	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與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訂立的《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
「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	指	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與中鐵七局訂立的《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

釋 義

「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	指	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與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訂立的《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
「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	指	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與中鐵四局訂立的《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
「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	指	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與中鐵一局訂立的《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項目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
「土建施工合同」	指	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
「交投建管」	指	成都交投交通建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成都高速公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本公司」	指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已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6月2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	指	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四川路橋建設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四川路橋建設集團」	指	四川路橋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039.SH)的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	指	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四川路橋建設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	指	百分比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執行董事：

楊坦先生
丁大攀先生
夏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驍先生
吳海燕女士
蔣欣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志恒先生
錢永久先生
王鵬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四川成都
郫都區德源鎮(菁蓉鎮)
靜園東路28號優易數據大廈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248號
新金融中心40樓

**有關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之主要交易
土建施工TJ1至TJ5標段合同**

I. 緒言

茲提述：

- (i).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2日及2023年3月1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3年4月14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由本公司為本項目投資人、本公司附屬公司成溫邛高速公司為項目業主開展項目融資建設工作；

董事會函件

(ii).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及2025年5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成溫邛公司已就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TJ1、TJ2、TJ3、TJ4及TJ5標段的土建施工完成公開招標，並已向施工中標單位發出中標通知書；及

(iii).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訂立土建施工合同。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土建施工合同的進一步詳情。

II. 土建施工合同

作為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的一部分，於2025年6月13日，成溫邛高速公司分別與以下施工中標單位簽訂了土建施工合同。除下列的承包人身份、施工路段及長度及簽約合同價外，土建施工合同的條款大致相同：

	承 包 人	施 工 路 段 及 長 度	簽約合同價 (人民幣元， 含稅)	最高 投標限價 (人民幣元， 含稅)
TJ1 標段	四川省交通 建設集團	TJ1 標段自-K0+573.04起始至K11+975.90 終止的路段(不含鳳凰互通，主線樁 號:K2+595.6-K5+286，全長約12.55 公里)	1,111,046,466	1,265,428,767
TJ2 標段	中鐵七局	TJ2 標段自K11+975.90起始至K18+005.00 終止的路段(全長約6.03公里)	662,501,370	763,692,320
TJ3 標段	四川公路橋 樑建設集團	TJ3 標段自K18+005.00起始至K26+470.00 終止的路段(全長約8.47公里)	1,053,717,883	1,223,801,867
TJ4 標段	中鐵四局	TJ4 標段自K26+470.00起始至K39+637.00 終止的路段(全長約13.17公里)	1,012,457,928	1,156,831,525
TJ5 標段	中鐵一局	TJ5 標段自K39+637.00起始至K47+700.00 終止的路段(不含兩處下穿鐵路工點 段落，第一處K44+060~K44+390，長 330m，第二處K46+788~K47+165，長 377m，全長約7.35公里)	763,871,057	875,998,921

董事會函件

土建施工合同的其他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日期：2025年6月13日

訂約方：(i) 成溫邛公司(作為發包方)；及
(ii) 相關承包人。

標的事項： 承包人將承接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相應標段的土建施工，主要工程內容包括標段範圍內路基、路面、橋涵、互通等。

項目全線採用雙向八車道高速公路技術標準，設計速度100公里每小時，路基寬度41米，橋涵設計汽車荷載等級採用公路-I級，採用瀝青混凝土路面。

工期：30個月

簽約合同價的調整： 可根據成溫邛高速公司同意接納的實際施工變動、建設材料價格波動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增值稅變動而進行調整。成溫邛高速公司現時不預期簽約合同價有任何重大調整。如土建施工合同的簽約合同價有重大上調，則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

成溫邛高速公司擬通過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等方式支付簽約合同價。

簽約合同價的釐定
依據：

成溫邛高速公司通過四川省公共資源交易中心分別對土建施工TJ1、TJ2、TJ3、TJ4及TJ5標段合同進行公開招標程序。根據中國和四川省有關招投標管理及工程量清單編製的相關規定和管理文件的要求，成溫邛高速公司編製了相關招標文件和製定了最高投標限價，經向相關部門備案後，發佈了公開招標公告。該等最高投標限價乃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2018年第86號公告頒發《公路工程預算定額》(JTG/TB3832-2018)、交通運輸部2018年第86號公告頒發《公路工程機械台班費用定額》(JTG/T3833-2018)、《建設工程工程量清單計價規範》(GB50500-2013)及2020年《四川省建設工程工程量清單計價定額》確定。

招標公告發出後，土建施工TJ1、TJ2、TJ3、TJ4及TJ5標段分別有12、10、16、17及23家單位參與投標。成溫邛高速公司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組建評標委員會，採用合理低價法，通過對每個標段所有投標人所提供價格及服務條款進行比較，在綜合考慮投標方的投標價格、經驗業績、技術能力及聲譽等條件後，將相關合同授予可就該標段施工服務提供最佳價格及服務條款等條件的投標人。而簽約合同價是根據相關承包人提供的投標報價釐定，均低於最高投標限價。

土建施工合同的最高投標限價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確定，且評標委員會及投標方依照中國相關規則及條例進行公開透明的招標、投標、開標、評標和中標流程並接受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檢查，因此董事會認為相關投標最高限價及評標委員會所考慮的因素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預付款項：

開工預付款項金額為簽約合同價(扣除暫列金及暫估價)的10%，於土建施工合同生效後，相關承包人按成溫邛高速公司要求完成開工前準備(包含但不限於人員、設備、材料進場)經監理人審核，成溫邛高速公司審批後支付。暫列金指為工程後期不可預見發生的費用而暫列的金額，參考四川省交通廳發佈的《四川省公路工程建設項目招標投標管理實施細則》，按照各標段建築安裝工程費的3%計取，最終未使用部分歸成溫邛高速公司所有。暫估價指確定發生但暫時不能確定價格的金額，依據本項目各標段工程之圖紙、清單控制價及補充技術規範和計量規則估算，在施工過程中確定實際金額。土建施工合同的暫列金及暫估價合計為人民幣183,659,686元。

於所產生合同金額達簽約合同價(扣除暫列金及暫估價)的30%後，開工預付款項依協定比率所產生合同金額進行抵扣。

材料預付款項不構成開工預付款項的一部分，金額為水泥、鋼筋、鋼絞線、燃油、路面用碎石、瀝青、商品混凝土材料到場材料單據所列費用的75%，從支付材料預付款當期的下期進度付款證明中分三期等額扣回。

成溫邛高速公司在評標過程中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https://www.gsxt.gov.cn/>)、信用中國(<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對投標人的履約信用進行綜合評估。另外，考慮到(i)相關承包人應在成溫邛高速公司支付開工預付款7天前以銀行保函形式提供擔保，擔保期限與施工工期一致，於預付款等額扣回後退還擔保；(ii)下述履約保證的相關安排；以及(iii)所有承包人的經驗、資質及實力，本公司認為預付款項的收回風險可控。

付款安排：

所產生合同金額將由成溫邛高速公司根據施工進度分期向相關承包人支付，每期不少於人民幣2,000,000元。

- (i) 工程施工期間，成溫邛高速公司每期支付當期計量進度款的90%；
- (ii) 交工驗收合格，工程資料移交後，且項目交工結算經造價機構審核完成後，向相關承包人支付至交工結算審核金額的95%；及
- (iii) 經成溫邛高速公司或上級單位二次覆核，支付至二次覆核金額的97%。工程完成竣工驗收後，成溫邛高速公司支付剩餘的工程價款。若本項目二次覆核後，被行政部門再次審計，相關承包人應無條件接受審計，行政部門按規定予以調整的部分，按規定執行，若相關承包人不配合結算工作，成溫邛高速公司有權按合同金額1%對相關承包人進行違約處罰。

董事會函件

- 履約保證： 相關承包人應在收到中標通知書後30天內並在簽訂土建施工合同之前，提供相當於簽約合同價10%的履約保證。相關承包人應保證其履約保證金(保函)在成溫邛高速公司頒發工程交工證書前一直有效。
- 工程交工驗收合格，在提交質量保證金後，成溫邛高速公司退還履約保證金。
- 質量保證金和缺陷責任期： 質量保證金的金額為簽約合同價的3%。已付質量保證金用於保證在缺陷責任期(自簽發交工驗收之日起計算24個月)內，相關承包人將履行缺陷修復義務。
- 質量保證金在工程交工驗收合格後14天內一次性繳納，成溫邛高速公司同時退還其履約保證金。
- 竣工文件遞交齊全並經成溫邛高速公司審核後出具竣工結算審核報告，竣工驗收達到優良，且工程缺陷責任期滿，監理工程師簽發缺陷責任期終止證書後28日內，質量保證金由成溫邛高速公司退還予相關承包人。
- 生效： 土建施工合同在相關承包人提供履約保證金後，由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託代理人簽署並加蓋單位章，最終合同須經本公司(作為本項目投資人)履行相關程序審議通過後生效。

III.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成溫邛高速公司及本集團

成溫邛高速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成溫邛高速改造建設、經營、養護、維修及向使用該公路的車輛收取通行費。本集團主要從事四川省成都市及周邊地區高速公路的運營、管理及發展，同時從事成品油零售及天然氣經營業務。

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及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

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和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均由四川路橋建設集團擁有100%股權，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039.SH)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蜀道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約79.57%股權，蜀道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擁有100%股權，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由四川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四川省財政廳分別擁有90%及10%股權。

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是一家多元化基礎設施建設集團，主要從事公路、市政、房建、軌道交通等工程建設及公路試驗檢測、鋼結構製造、礦產開發等產業鏈相關業務，擁有公路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一級資質、市政工程總承包一級資質、公路行業設計甲級資質，以及橋樑施工、路面施工、建築施工、鋼結構製造、環保等30餘項專業施工資質。

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擁有公路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和公路行業甲級設計資質，主要從事公路、鐵路、橋樑、隧道、房建、市政、港航等「大土木」基建領域的投資、建設和運營，同時拓展清潔能源、礦藏資源、新型城鎮化、物流貿易、金融證券等多元產業。

中鐵一局、中鐵四局及中鐵七局

中鐵一局、中鐵四局及中鐵七局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營建築施工業務，均由中鐵股份擁有100%股權。中鐵股份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1390.SH)，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390.HK)，其由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46.98%股權，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由國資委擁有100%股權。

經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承包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IV. 有關成溫邛高速的資料

成溫邛高速是S8省道的重要部分，同時對於成都西部具有重要的經濟和文化意義，也是該區域唯一的高速公路通道，直接溝通聯繫溫江、崇州、大邑、邛崃等成都重要衛星城市。

成溫邛高速起於繞城高速文家場樞紐互通，經溫江區、崇州市、大邑縣，止於邛崃市桑園互通，設計時速100公里，2004年建成通車，總里程65.6公里，其中文家場至崇州段為雙向六車道，崇州至邛崃段為雙向四車道。成溫邛高速建成通車以來，交通量一直保持較高增長速度，現擁堵狀況日益加劇。

V. 有關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的資料

誠如通函所載，成溫邛高速為成都向西重要通道，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已納入《四川省高速公路網佈局規劃(2022-2035年)》《四川省加強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交通基礎設施建設規劃》《四川省「十四五」綜合交通建設發展規劃重點項目清單》和《2025年成都市重點項目計劃》。

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的內容為成溫邛高速按雙向八車道標準進行原路擴容。本項目以「建設－運營－移交」(BOT)方式建設，由本公司為項目投資人、成溫邛高速公司為項目業主開展項目融資建設工作。本項目總投資約為人民幣126.52億元。資金將通過本集團的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等方式解決。2024年8月，本集團獲得了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項目核准批覆，為本項目開工建設創造了先決條件，後續本集團亦根據項目推進情況取得了相關的具體行政審批手續。目前本集團正按計劃推進本項目工作，待開工前準備工作完成並取得主管行政部門的項目開工許可證后，正式開工建設。

VI. 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及訂立土建施工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如上文所述，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的實施具備政策支撐與政府支持。此外，本項目可行性研究方案已完成編製，經本公司考慮資本金內部收益率，預計本項目亦將為本集團帶來良好的財務收益。

董事會函件

目前，成溫邛高速所有權屬於國家，特許經營權屬於成溫邛高速公司，經營屆滿期限為2035年1月；根據相關政策規定，本項目建設完成後，其收費政策(包括收費期限、收費標準和收費模式)將經四川省人民政府重新釐定，因此可能為本集團帶來進一步的財務收益，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能力。本公司將與相關政府主管部門繼續保持溝通，力爭最優收費政策。

根據本項目開展前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和內部測算，本項目完成後，車流量預計將上升，本項目的投資將在預計的重新釐定後的收費期內收回，且預計的項目內部收益率高於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五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淨現值為正，因此預計本項目將為本集團帶來良好的財務收益。

成溫邛高速是溝通成都西部城市群的重要通道，隨著經濟的發展，目前成溫邛高速多數路段長期性擁堵，擴容需求迫切。本項目將有效緩解成都西向放射通道壓力，進一步縮短西部縣市與主城的通勤時間，強化成都主城對西部縣市的經濟輻射。此外，本項目成功實施可以擴大本公司資產規模，增強本公司優質資產的持續經營性，為本公司發展注入動力，有效提升本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及經營質量。

高速公路的運營、管理及發展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訂立土建施工合同為實施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的必要步驟(並已由董事會考慮並批准)。土建施工合同的相關中標者均通過中國招投標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招投標程序且為相關施工標段投標評分中排名第一的投標人。排名由獨立評標委員會按四川省交通運輸廳審閱及批准的評標辦法確定。

經計及上文所載理由及裨益和原因，董事會認為，訂立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VII. 上市規則之涵義

本集團預計根據土建施工合同支付的所有金額將被資本化入賬並於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無形資產中的特許經營權，因此簽訂土建施工合同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交易。此外，由於中鐵七局、中鐵四局及中鐵一局均為中鐵股份之附屬公司，且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均有關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並於12個月內簽訂，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14.23(1)條，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項下的交易須合併計算。由於四川省交通建設集團及四川公路橋樑建設集團均為四川路橋建設集團之附屬公司，且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均有關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並於12個月內簽訂，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14.23(1)條，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項下的交易亦須合併計算。由於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自用，根據上市規則第14.23A條，本公司毋須僅基於該等交易均涉及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而將TJ1至TJ5標段的所有該等交易合併計算，視該等交易為一項交易。

由於經合併計算的土建施工TJ2標段合同、土建施工TJ4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5標段合同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均低於100%，經合併計算的土建施工TJ1標段合同及土建施工TJ3標段合同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均低於100%，各自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就董事所深知，股東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土建施工合同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且概無股東須就批准訂立土建施工合同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交投建管直接持有本公司9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就土建施工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提供書面批准，以代替舉行本公司股東大會。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將不會就批准土建施工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召開股東大會。

董事會函件

供股東參考，董事認為土建施工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倘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土建施工合同並須進行投票，基於本函件所載理由，董事將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該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楊坦
董事長

2025年6月25日

1. 本集團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年度報告，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年度報告。彼等可在本公司網站(www.chengdu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 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請見：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16/2025041600817_c.pdf?code=01785

- 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請見：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424/2024042400575_c.pdf?code=01785

- 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請見：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3/0413/2023041300422_c.pdf?code=01785

2. 本集團的債務聲明

於2025年4月30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本集團的最近期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以下未償債務：

(a) 銀行貸款及中期票據

- (i) 於2025年4月30日，本集團有息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218,881,765元，其中人民幣1,835,000,000元有質押及有擔保、人民幣143,000,000元有質押、人民幣63,781,765元有抵押、人民幣42,000,000元有擔保及人民幣135,100,000元無抵押；及
- (ii) 於2025年4月30日，本集團有向參與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國內機構投資者發行且尚未償還的中期票據人民幣300,000,000元。

(b) 或有負債

於2025年4月30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及擔保。

(c) 租賃負債

於2025年4月30日，本集團有租賃負債人民幣74,969,112元。該等租賃負債無抵押且無擔保。

除本通函前述或其他部分披露者以及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一般貿易應付款項外，於2025年4月30日，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發行之任何其他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3.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於土建施工合同完成後及在並無不可預見事項的情況下，經慮及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內部資源及可動用的銀行信貸，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於自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內滿足其現時需求。

4. 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前景

我國經濟基礎穩、優勢多、韌性強、潛能大，2025年一攬子增量政策落地顯效將對經濟增長形成有力支撐，雖然繼續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但我國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仍然不變。在此宏觀環境下，本集團將堅持聚焦主業深挖潛能，統籌開展經營工作。

高速公路板塊方面，本集團一是將進一步深耕「成都高速」運營品牌建設，紮實做好所轄高速公路運營管理，推動品牌價值與管理效益雙提升。二是拓展「高速+」業態，打造特色化、差異化服務產品，持續提升服務質量。三是加快推進智慧交通創新應用，推動傳統基礎設施向數字化、智能化轉型升級。四是將加快推進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並在項目開工後，積極做好工作安排和交通組織，盡可能減少施工作業對車流量的影響。

能源產業板塊方面，本集團將持續落實降本增效措施，做好加油加氣站點的日常經營管理，為往來車輛提供高水平、多樣化的管理服務，同時依托存量站點資源，加快推進能源結構轉型升級，重點佈局充電基礎設施網絡建設，拓展三大微電網場景運營，積極探索氫能、光伏等清潔能源應用場景，打造集「油、氣、電、氫」於一體的綜合能源服務體系，努力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促進新能源業務快速發展。

5. 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財務影響

本項目將由本集團的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等提供資金，其中，預計約人民幣36.8億元土建施工合同款項將通過銀行貸款解決。於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計會減少，而本集團的外部融資則可能增加，未來本集團就土建施工合同的負債增加金額大致等同於實際銀行貸款金額。

於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本集團亦預計根據土建施工合同支付的所有金額入賬，並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無形資產中的特許經營權人民幣約46.04億元。截至2025年4月30日無形資產中特許經營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3.33億元。

土建施工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對應的外部融資(如有)的利息成本預計將根據實際借款金額、借款利率、借款期限及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施工期限確定，並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無形資產中的特許經營權。因此，本集團預計上述利息成本於成溫邛高速擴容項目完成前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利潤表以及淨利潤造成影響。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之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使本文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2.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3. 主要股東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內資股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相應 類別股 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成都交投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900,000,000	100%	72.46%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00,000,000		
交投建管 ²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900,000,000	75%	54.34%

附註：

- (1) 成都交投90%股權由成都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餘下10%股權由四川省財政廳持有。
- (2) 交投建管由成都交投全資擁有。

H股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相應 類別股 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廣東省交通集團 有限公司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00,000,000	21.92%	6.04%
新粵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00,000,000	21.92%	6.04%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 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50,000,000	10.96%	3.02%
成都軌道交通集團 有限公司 ²	所控制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49,950,000	10.95%	3.02%
成都軌道產業投資 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成都軌道 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49,950,000	10.95%	3.02%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³	投資經理	H股	好倉	49,900,000	10.94%	3.01%
成都城建投資管理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49,900,000	10.94%	3.01%
成都環境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45,450,000	9.96%	2.74%
成都天府新區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⁴	所控制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42,939,000	9.41%	2.59%
四川天府新區資本投資 有限公司 ⁴	信託收益人	H股	好倉	42,939,000	9.41%	2.59%
成都產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⁵	所控制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25,646,000	5.62%	1.55%
成都先進製造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5,646,000	5.62%	1.55%

附註：

- (1)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新粵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0,000,000股H股權益。
- (2) 成都軌道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成都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成都軌道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投資於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之信託計劃持有本公司49,950,000股H股權益。
- (3)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投資經理持有本公司49,900,000股H股權益。其管理之基金為富國基金全球配置6號QDII－資產管理計劃。
- (4) 成都天府新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四川天府新區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成都天府資本投資有限公司)100%權益。四川天府新區資本投資有限公司透過投資於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之信託計劃持有本公司42,939,000股H股權益。
- (5) 成都先進製造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成都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成都先進製造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透過投資中誠信託誠信海外配置103號受託境外理財項目持有本公司25,646,000股H股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4. 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本集團財務或經營狀況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以來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重大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要求。

6.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權益。

7. 董事及監事於資產或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結算日)起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8.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9. 董事及監事受僱於主要股東的情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董事及監事受僱於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

董事／監事姓名	於主要股東擔任的職務
蔣欣良先生	新粵有限公司投資經營部部長
蔣燕女士	交投建管專職外部董事
張成毅先生	交投建管黨委書記、董事長
張毅先生	交投建管投資經營部部長

10. 重大合約

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訂立屬重大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11.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鄺燕萍女士；鄺女士於1997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高級總監。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的資深會員；
- b.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四川成都郫都區德源鎮(菁蓉鎮)靜園東路28號優易數據大廈9樓，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c. 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12. 展示文件

土建施工合同將於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計14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刊登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engdugs.com/>)。